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牙醫門診總額 111年第2次共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業務組七樓會議室

主席：張組長溫溫、徐主任委員治民

紀錄：黃文雯

出席人員：(*係指採線上與會人員名單)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北區審查分會(以下簡稱牙醫北區分會或分會)

葉副主任委員忠武、黃副主任委員俊仁、周副主任委員公亮、陳委員明仁*、簡委員志成、馮委員輝雲*、林委員仕哲、余委員炘遠*、吳委員金俊、藍委員鴻文*、連顧問新傑、詹委員明興*、謝委員喬均*、詹委員景勛、楊助理逸莉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許副組長菁菁

王專門委員玲玲

醫務管理科

倪科長意梅、吳視察玉蓮、麻專員晟瑋、

游科員庶鑫

醫療費用二科

蔡科長秀幸、吳視察煥如

醫療費用三科

方科長淑雲、呂視察淑文

壹、 主席致詞：(略)

貳、 111年第1次共管會議紀錄確認：確認

參、 報告事項

第一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洽悉。

第二案

報告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北區審查分會執行概況報告。

決定：洽悉。

第三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牙醫門診總額執行概況暨重要業務報告。

決定：

- 一、111年第2季起轄區計有2家牙醫診所退出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執業計畫，請公會持續提供醫療服務，並加強宣導鄰近巡迴場次，以保障民眾就醫權益。
- 二、因COVID-19疫情影響，牙醫特殊醫療服務服務人次較109年明顯降低，俟疫情趨緩請分會轉知會員盡速恢復提供醫療服務，確保弱勢族群就醫可近性。
- 三、111年新增「12歲至18歲青少年口腔提升照護試辦計畫」及「高齲齒病患牙齒保存改善服務計畫」，請協助宣導民眾並鼓勵會員積極參與及執行。

第四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因應COVID-19疫情相關配套措施。

決定：

- 一、洽悉。
- 二、本署因應COVID-19疫情之調整作為配合疫情滾動式調整，最新訊息本組即時以群組通知並公告於VPN首頁，請宣導會員知悉並配合辦理。

第五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111年牙醫門診加強感染管制實施方案修訂案。

決定：

- 一、洽悉。

二、有關建議年度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採購案契約應增加牙醫感染管制方案實地訪查交通費用乙節，本組適時反映署本部參考，另請分會併同提報全聯會研議。

第六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111年第1季牙醫院所違規查處報告。

決定：

- 一、洽悉。
- 二、請宣導會員務必遵照本保險規定提供醫療服務，並依實際診療情形正確申報醫療費用，避免違反本保險相關規定，致遭受裁處及函送偵辦。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牙醫北區分會

案由：新增牙醫北區審查分會列管院所關懷名單。

決議：

- 一、通過列入關懷名單新增5家牙醫診所，列管院所如涉違反醫療法相關規定，請公會同步移送衛生局依權責卓處；列管院所如有疑義，請縣市公會代表協助輔導與說明。
- 二、重申分會列管院所關懷名單，於本組啟動查核前提報，才得列屬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查處追扣「總額舉發」類別。

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3點23分